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OBICON GROUP LIMITED**

**萬保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13)

**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二日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點票結果**

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二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有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提呈之決議案已獲股東正式通過。

茲提述萬保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一日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通函(「通函」)。除本公佈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二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有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提呈之決議案均以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

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二日，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00,000,000股，而概無股份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於會上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或放棄表決權。任何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提呈決議案投票時並無限制。概無股東於通函內表明有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反對或放棄表決任何決議案。

\* 僅供識別

所有於股東週年大會提呈之決議案的按股數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考慮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本公司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125,565,405 (100%)	0 (0%)
2.	宣派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0.5港仙。	125,565,405 (100%)	0 (0%)
3.	重選楊國樑先生為執行董事。	125,565,405 (100%)	0 (0%)
4.	重選古永康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125,565,405 (100%)	0 (0%)
5.	重選葉富華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125,565,405 (100%)	0 (0%)
6.	授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釐定董事之酬金。	125,565,405 (100%)	0 (0%)
7.	續聘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125,565,405 (100%)	0 (0%)
8A.	向董事授予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置不超過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20%的本公司股份。	125,563,403 (99.9984%)	2,002 (0.0016%)
8B.	向董事授予一般授權，可行使本公司之權力以購回其本身股份，惟有關總數不得超過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	125,565,405 (100%)	0 (0%)
8C.	待第8A及8B項決議案獲通過後，授權董事發行相當於本公司購回之股份面值之額外股份。	125,563,403 (99.9984%)	2,002 (0.0016%)

# 決議案全文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

由於超過50%的票數支持上述各決議案，所有該等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全體董事，即洪劍峯博士、楊敏儀女士、洪英峯先生、楊國樑先生、葉富華先生、梁偉祥博士及古永康先生均親身或以電子方式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之點票監票人。

承董事會命  
萬保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洪劍峯

香港，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洪劍峯博士、楊敏儀女士、洪英峯先生及楊國樑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葉富華先生、梁偉祥博士及古永康先生。